

# 陇南市人民政府文件

陇政发〔2025〕22号

## 陇南市人民政府 关于防空警报试鸣的通告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，省驻陇南有关单位：

为检验我市人民防空警报性能，提高广大市民对人民防空警报的认知能力，增强市民的国防观念和防空意识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和《甘肃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〉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市政府决定于2025年9月18日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防空警报试鸣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试鸣时间

9月18日 9:00—10:00，15:00—16:00。

### 二、试鸣范围

各县区已安装防空警报器的区域。

### 三、试鸣形式

#### (一) 预先警报

9:00 与 15:00 鸣放。鸣 36 秒, 停 24 秒, 反复 3 遍, 时间 3 分钟。

#### (二) 空袭警报

9:30 与 15:30 鸣放。鸣 6 秒, 停 6 秒, 反复 15 遍, 时间 3 分钟。

#### (三) 解除警报

10:00 与 16:00 鸣放。连续鸣放 3 分钟。

### 四、试鸣提醒

本次警报试鸣属于正常演习, 请广大市民在听到试鸣警报后保持正常的生产、生活和工作秩序。

咨询电话: 陇南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   0939-8212189  
13993997229

陇南市人民政府  
2025 年 9 月 12 日

---

抄送: 市委办公室,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市政协办公室。

---

陇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9 月 12 日印发

---